江苏省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泰州市排污权管理及交易平台迭代升级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1200-JZCG-C2026-0040

甲方：（买方）泰州市生态环境局

乙方：（卖方）泰州市大数据发展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泰州市政务服务中心泰州市排污权管理及交易平台迭代升级项目竞争性磋商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标的名称：泰州市排污权管理及交易平台迭代升级项目

1.2 标的质量：乙方应根据合同附件以及招投标材料中所列服务内容及验收标准提供服务，并确保服务成果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甲方书面确认的需求。

1.3 标的数量（规模）：1 项

1.4 履行时间（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0 日历天内平台上线并具备初验条件；初验合格后进入不少于 30 日的试运行期，试运行期满且无重大缺陷后组织终验。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导致延误的，双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终验合格后进入免费运维期，免费运维期为三年，自终验合格之日起计算。

1.5 履行地点：泰州市生态环境局指定地点

1.6 履行方式：技术服务，按项目里程碑分阶段交付成果。乙方应于合同签订后【30】日内提交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及里程碑分解方案，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执行。每阶段交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付成果须经甲方书面确认合格后方可进入下一阶段；甲方确认期限不超过【10】个工作日，逾期未确认亦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该阶段成果确认合格。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贰佰伍拾伍万捌仟圆（2558000 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与合同标的有关的完整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需求分析报告、设计文档、测试报告、部署手册、运维手册、操作指南及源代码等。乙方提交技术资料后，甲方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书面确认或提出异议；甲方逾期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已接收该技术资料。乙方交付完整项目资料是项目终验及尾款支付的前提条件之一。

3.2 乙方对因履行本合同而知悉的甲方全部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内容、业务数据、技术资料、用户信息、交易数据等）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提供或允许第三方使用。保密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终止后【五】年。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乙方应采取不低于保护自身同类信息的谨慎程度保护甲方信息。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标的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第三方主张侵权或提起诉讼、仲裁的，乙方应自担费用立即处理，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款、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及甲方为应对该等主张支出的其他合理费用）。乙方应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及交付成果后，向甲方提供必要的知识产权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权属证明及不侵权承诺文件。

五、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合同标的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 本项目不收履约保证金。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7.2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7.3 乙方不得转包或分包本合同项下的任何工作。乙方违反前述约定的，甲方有权立即单方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双方应对已完工程进行验收，甲方仅就质量合格部分进行结算；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但对应未完成或质量不合格部分的款项，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重新发包产生的差价、增加的费用及工期延误损失。甲方有权从应付工程款中直接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及其他费用，不足部分由乙方继续赔偿。

八、合同款项支付

8.1 合同款项的支付方式为转账支付。合同生效且乙方提交对应金额的合规发票后【30】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作为预付款；项目完成功能开发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合格，且乙方提交对应金额的合规发票后【30】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50】%作为进度款；项目终验合格，乙方提交剩余款项的合规发票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及完整项目资料，并经甲方审核确认后【30】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20】%作为尾款。每期款项支付前，甲方有权对乙方当期交付成果及相关资料进行审核；如发现交付成果或资料不符合合同约定或附件要求，甲方有权暂停支付相应款项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整改合格并经甲方确认后再行支付。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成果或资料存在异议的，有权暂缓支付相应款项，直至异议解决。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应款项且逾期超过【30】日的，乙方有权书面催告；催告后【15】日内仍未支付的，乙方有权中止履行合同项下相应义务，且不视为乙方违约。甲方付清逾期款项后，乙方应恢复履行。

九、税费

9.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证及服务

10.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的服务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若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甲方有权在合同履行期间对乙方服务进行监督检查，乙方应配合甲方检查并提供必要资料，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或拖延配合的，甲方有权暂停支付相应款项。

10.2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是全面和规范的，并完全符合招响应文件。如因乙方提供的服务有瑕疵造成甲方损失的，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10.3 如在服务过程中发生质量、安全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应在 0.5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到达甲方指定现场，并立即采取措施处理。

10.4 乙方应对所提供服务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十一、项目验收

11.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11.2 甲方在组织履约验收前，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及验收标准，并提前【5】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验收标准应以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合同附件及甲方书面确认的需求为依据，不得采用“以甲方满意为准”等主观标准。甲方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并根据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乙方应按照验收方案做好配合工作，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或拖延验收。乙方未按验收方案配合，或无正当理由不配合验收的，甲方有权顺延验收时间，由此产生的延误及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情节严重的，视为验收不通过。

11.3 对于实际使用人和甲方分离的项目，甲方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

11.4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参加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1.5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甲方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乙方应在验收书出具后 5 个工作日内签署，逾期未签署且未书面提出异议的，视为乙方认可验收书内容。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1.6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整改期限不超过【15】日；整改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十二、违约责任

12.1 合同生效后，发现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实际损失的，乙方还应就不足部分予以赔偿。

12.2 本项目派驻团队及提供的服务必须与招、响应文件保持一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调整派驻团队或服务内容；如乙方擅自调整，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相关事宜另行协商。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3.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3.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在 3 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并在事件发生后 15 日内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逾期未通知或未提供证明的，视为放弃主张不可抗力免责。

13.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解决争议的方法

14.1 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5.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加盖公章的合同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文件。

15.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有关条文执行。

15.3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两份。

甲方：泰州市生态环境局

地址：泰州市海陵区凤凰东路 58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乙方：泰州市大数据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泰州市医药高新产业开发区永定东路 288 号 12 号楼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6.11.13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